

附表 7 物業統計資料 (在 2013 年 3 月 31 日)

物業分類	物業數目	%
(i) 由個別人士獨自擁有 (並不包括第 (iv) 項的單位) (租金 (如有的話) 在綜合報稅表內申報)	820,074	34.48
(ii) 聯名擁有、分權擁有及由非個別人士獨自擁有 (並不包括第 (iv) 項的單位) —		
出租	121,656	
其他用途或空置	<u>559,195</u>	28.63
(iii) 由法團擁有而根據《稅務條例》可豁免繳稅	435,871	18.33
(iv) 受轉讓限制的居者有其屋計劃或私人機構參與發展計劃單位	295,224	12.41
(v) 新業權 — 有待分類	146,271	6.15
總數	2,378,291	100.00

按物業的擁有人數目分類	物業數目	%
物業有：1 個擁有人	1,484,755	62.44
2 個擁有人	830,310	34.91
3 個擁有人	41,603	1.75
4 個擁有人	10,582	0.44
5 個擁有人	4,511	0.19
6 至 10 個擁有人	5,348	0.22
11 至 20 個擁有人	1,037	0.04
超過 20 個擁有人	145	0.01
總數	2,378,291	100.00